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管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董事及高管康志华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294%。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自2019年4月18日起正式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康志华先生计划于2020年7月21日至2021年1月16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沃格光电股份不超过沃格光电股份总数的0.18%（即172,500股），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收到康志华先生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康志华先生于2020年7月21日至2020年7月27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57%。减持数量已过半，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公司于2020年10月18日收到康志华先生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康志华先生于2020年7月28日至2020年10月18日未减持公司股份。截至2020年10月18日，康志华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57%。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康志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90,000	0.7294%	IPO前取得：69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康志华	100,000	0.1057%	2020/7/21 ~ 2020/10/18	集中竞价交易	31.13 - 31.41	3,114,727.05	590,000	0.6237%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 (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董事及高管康志华先生将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公司股价变动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情况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 (三) 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0日